

烛光、此等、罗兰

秋夜、

花

城

出

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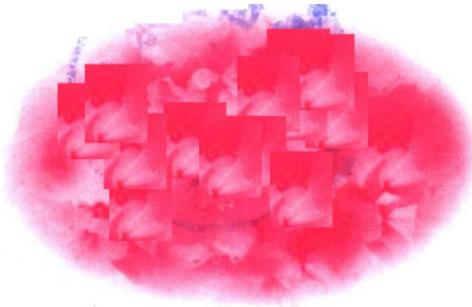
作品集

46

岑凯伦作品集

46

烛光、秋夜、紫罗兰



花城出版社

烛光·秋夜·紫罗兰

〔香港〕岑凯伦 著

*

花城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11号)

新华书店经销

广州新华印刷厂印刷

850×1168毫米 32开本 13.5印张 2插页 280,000字

1997年12月第2版 1997年12月第1次印刷

ISBN 7-5360-2696-X/I·2302

定价：17.40元

独家版权·翻印必究

◆ 序 ◆

阡 陌

我写序本是偶一为之，当初席绢、于晴、沈亚、林晓筠在大陆藉藉无名，大陆读者对她们的作品一无所知，需要有个人介绍，于是由我担纲承担了这个任务。

四小名旦一炮走红，特别是席绢席卷大陆，也使阡陌的序随着她们的作品走入读者圈，一时间几乎成了只要书上有了阡陌的序便是真作、佳作，殊不知不法书商盗版制假有术，他们或抄袭阡陌的序移花接木，或请人捉刀，制造假序。1996年8——9月间全国冒出五十二种假席绢著作，十二种假于晴著作，还有其他四十七种假的真的台湾言情小说，几乎无一例外都有署名阡陌的假序言。一时阡陌的序满天飞，文字拙劣者有之，前言不搭后语者有之，错误百出者有之，使阡陌成了推荐假书的祸首，信誉大损。为此，我立言不再写序，这样也好划分时段，便于读者区别真假，以正视听。

然而，不少读者来信要求我不要因此而停止推荐佳作，有位朋友劝告道：“东西让读者鉴别，才是正道。”为此接受花城出版社的邀约，向读者推荐香港爱情小说女作家岑凯伦的五十部真作。

岑凯伦小姐从80年代出道走红至今已蜚声“爱坛”，独领风骚十余年。

我想任何一件事物，能够存在必有它存在的缘由，这个缘由就是广大读者心中的“需求”。

进入七八十年代，随着台、港、新、韩四小龙从崛起到腾飞，香港社会经济日益繁荣，此时读者要求文学有新的面貌，为此带来了文学内容和

作家观照生活的观念的巨大变化。作家的着眼点不再注目于灾难的人生和灾难的社会，而是以欣喜的目光，注视着周围变化了的社会、变化中的人生，作品由摹写沉重曲折复杂的往事，转向了轻松、欢乐、充满情趣的当代生活，这是高生活品质在作家头脑中融化后的产品。岑凯伦在这一阶段跳上香港文坛，成为最受读者欢迎的优秀爱情小说作家。就是这一阶段，读者需求催促了岑凯伦的成长和发展。随着大陆改革开放，社会大踏步走入经济发展的高速公路，人们对台港社会和外部世界的了解欲望和兴趣越来越浓厚，而岑凯伦的作品正是反映香港这条小龙腾跃时期的社会特质和生活品质的，反映的虽不是主流社会，但毕竟是可以通过它看到七彩阳光的一个水滴。因此岑凯伦很快拥有了大陆读者。

岑凯伦的作品语言质朴优美，故事情节一般都比较圆满，由于前后有六十多部作品问世，前后风格有较大变异，早期的比较凝重，注重故事情节的曲折，感情的波澜跌宕，如《澄庄》紧紧围绕人物命运去展开故事：少女朱贝儿因生活贫困而退学到某会馆做吧女，被花花公子高卡达看中，高卡达千方百计地将朱贝儿追到了手，但他是个极不负责的人，始乱终弃，使朱贝儿受到很大打击。朱贝儿为了不使自己沉沦，白天干活，晚上读书，想依靠自己的努力重新站起来。此时，偶遇富家子卡迪，卡迪对她倒是一片真情，朱贝儿答应了卡迪的求婚。然而，命运真是捉弄人，一进卡迪家竟发现卡迪是高卡达的弟弟。虽然卡迪爱朱贝儿，但高卡达却千方百计作梗，使两人的婚姻一波三折。小说就这样复杂的情感交锋中向前推进，产生妙趣横生的动人情节。这在早期作品中是颇具典型意义的一例。

而在近期的作品中，则较为贴近现实生活，写作语言也较前更为活泼风趣，例如：她的最新一部作品《野玫瑰和郁金香》描写一对亲姐妹与一双守旧老公婆之间的矛盾冲突，新旧思想之间的斗争，充满了谐趣，风格与前迥异，不过也许是年龄关系，她缺少席绢这样更年轻作家的俏皮、幽默。席绢的作品有时可以让人忍俊不禁地忘情大笑，而岑凯伦的作品只是让人端庄地笑，会心地笑，至多哈哈一笑，没有哈哈哈再笑。当然这已经是很不错了，因为她重的不是表现形式，更重作品内容揭示的社会意义。

1

一辆金光闪耀的豪华大房车停下来。一个穿金条子制服的司机下来，打开车门，弯下腰。一个穿白色西装的年轻美男子下车。

他，身高六尺二吋，很宽的膊、很长的腿，高大、强壮、英挺。

他，有一张蛋形脸，比女孩子还要白嫩的皮肤，眼珠子是深蓝色的，当他凝视的时候，眼珠闪呀闪，像两颗宝石。

他，最迷人的是两个深深的酒涡，当他浅浅一笑时，脸上像是绽开了桃花。

他，鼻子挺直，口部线条美，嘴唇丰满，唇色红润。两排整齐洁白的牙齿会闪光。漆黑的头发，天然微曲，发型新，富美感，很配合他的面型。

他，是百分之一百的美男子。他，也是一个气派十足的公子哥儿。

价值数千的白色三件头西装，白金镶钻石的袖口扣和吹针，两三万的名厂金表，从不穿两千元以下的皮鞋。

门童推开了一扇水晶的玻璃门，他在门童手中放下了钞票。门童又是多谢又是鞠躬的送他直入铺上厚地毯的豪华餐厅。

◆ 烛光、秋夜、紫罗兰 ◆

他站下来，看一下，一个颇富线条美，珠光宝气的女人站起来，朝他不断摇手。

他走过去，坐下。

领班过来，他要了饮品。

“艾迪，”她嗲着嗓门：“你迟到了一个钟头零三十分钟。”

“这是一个教训，永远不要约会忙碌的人。”他没有道歉。

“你真的那么忙？”

“做生意，赚钱，怎能不忙？”

“你做甚么生意？”

“女人生意。”

“女人生意？”她夸张地哗然。

“请你轻声点，每个人都往我脸上瞧。”

“噢！对不起！艾迪，你到底做什么生意？”她把手伸出去，盖在他的手背上。

“珠宝！”他抽出了手。

她掩住嘴“哈”地一笑：“你这个人真坏，什么女人生意，令人想入非非。”

“史小姐……”

“不要，叫我宝珠嘛！”

“你今天约我，有什么事？”

“想到你家里，参观一下。”

“没有什么值得你参观的，我是个过客，住的地方很简单！”

“你由哪儿来?”

“泰国。”

“泰国哪些地方最好玩?”

“很多地方都好玩。”

“你个人特别喜欢?”

“紫峰阁。”

“你是泰国人?”

“不是!”他皱了一下好看的眉头，他有点不耐烦，这女人说话何其多?

“艾迪，”史宝珠旧话重提：“带我回家，嗯，我求求你!”

“啊!对了!听说你的府上像皇宫，可以让我一开眼界吗?”

“你要到我家里去?”她好像有点惊慌：“不……不行呀!”

“不方便?怕?……”

“没有什么好怕的。艾迪，带我回家!”

“好吧!既然你一定要去，那末，我也不好拒绝，我们走吧!”

何艾迪的家，虽然比不上皇宫，但是很豪华、很舒适。男女佣人都穿上制服。

“好漂亮啊!”史宝珠嚷着。她到处看，到处跑，三十几岁的年纪，“活泼”得如同十六岁的小女孩。

“你的房间在哪儿?”

“二楼!”

◆ 烛光、秋夜、紫罗兰 ◆

“我想参观你的卧室。”

“王老五的房间，一团糟，没有什么好看的，还是到露台坐会儿。”

“不,不,”她在顿足:“我要看,我要看嘛!艾迪,唷!艾迪!”

“好吧！请吧！”

推开卧室的门，史宝珠“哗”地一声叫：“华丽、雅致、舒适……啊！艾迪，你真会享受，什么都是最好的！”

“女朋友，也是最好的，”他看她一眼，颇含深意：“你年轻的时候，一定很美！”

“我才只不过二十五岁呢，我不是说过了，我比你大三岁。”她走上前，贴在他的怀里：“我现在是不是很难看？”

“怎么会？你是个美人！”

“真的呀！”她双手拉着他，像瓶子挂在竹竿上，紧紧的。

“宝珠！”他拉开她一点。

“怎么了？别动嘛！”

“房间不够冷，冷气机可能坏了，我去看一看。”他再也拉不开她的手。

“不要去。你觉得热吗？”她伸出纤纤玉手：“把衣服脱下来，舒服一下。”

她替他把衣服一件件的脱掉。而她自己，也像个脱衣舞娘，抛出裙子、衬衣、内衣、内裤……她那幸未松弛的丰满胴体，对男人，是一种极大的诱惑。

那豪华的房间，添上了浓浓的春意。

史宝珠坐在她那金碧辉煌的大厅里抽烟，喷一口，吐出几个烟圈。

每一个烟圈里，都有艾迪的样子，她活了三十年，从未遇过一个像艾迪那样英俊、迷人的男孩子，才二十二岁，但是很成熟、很富魅力，令她满足而陶醉。

“太太，”女管家走进来：“一位白先生要见你！”

“白先生？”史宝珠侧起头，想一下：“他来过没有？是不是先生的朋友？”

“他没有来过，白先生并不是找先生，他指定要见太太。”

“我不认识这个人，叫他走！”

“他要我转告太太，他替你拍了一些相片，在一间红色屋顶的房子拍的！”

“红屋顶？”史宝珠暗叫不妙，那不是艾迪的房子吗？相片？

她捏熄了烟蒂，立刻说：“请他进来！”

不一会，女管家带了一个中年人进来。

她打量他，他笑一下：“胡太太，我想跟你说几句私话，这儿方便吗？”

“你是谁？”

“研究人体美的……”

“进书房！”她立刻带走他。

两个人单独相对，白先生拿出一叠相片：“胡太太，你

◆烛光、秋夜、紫罗兰◆

的身段很美。”

史宝珠拿起一张相片，一看，差点没晕倒。她全身赤裸，面对镜头。

她颤着手指拿起另一张，她和艾迪相拥亲嘴，她的脸，遮住艾迪的脸。

此外，还有很多她的大特写。她揩着汗珠，看了一张又一张，她不明白，自己做爱时的姿态、表情会那么丑，是否他们的摄影技术太差了？

“你们，怎会拍摄到这些相片？”

“这问题并不重要，你只要记着，我们手上有很多你的相片。”

“你们为什么要收存我的相片？”

“买卖。”

“买卖？你们……”

“卖给你，胡太太，你不会喜欢你这些精彩照片落在他人手里的，是不是？”

“你们要多少钱？”

“五十万美金。”

“五十万美金？痴人说梦话。”

“你不要？没关系！”他立刻把相片收回：“胡先生对这些相片有兴趣。”

“你在勒索？”

“是的，太太，我的确在勒索！”

“我报警！”

“欢迎之至。那么我可以问心无愧地把你的艳照分

别送去各大报馆，胡先生和你的亲友，看见你那七情上面的性照片，他们会……不过，我肯定胡先生必然不会放过你，他可能会收买一个职业杀手把你干掉。”

“你！”平时牙尖嘴利的史宝珠——胡太太，现在竟然连反驳的能力也没有。

“胡太太，我是好心帮忙，你想想，你失去五十万美金，但是，别忘了胡先生拥有超过一千万美金。以后，只要你好好侍候他，你不久可能得回五十万。可是，一旦让他知道你偷汉，钱有没有不重要，恐怕你的人头，会和你那美丽的胴体分家。”

“好，交易。不过，我没有五十万美金那么多，十万吧！”

“对不起！胡太太。”他再次把相片收好：“我们是铁价不二的。”

“但是……”她焦躁地叫：“我手上没有那么多现钞啊！”

“我知道。我今天来只不过通知你，钱，可以明天交！”

“明天？那么快？不行，一个月。”

“唉！你们这些太太呀，也实在难交易，我还是去找胡先生。”

“不，不，一个星期。”

“不要讨价还价了，我给你三天的时间，如果我到时候收不到钱，我不会再等，我会立刻去拜候胡先生。”

“好……吧！”

“我告辞了，交钱地点和时间，我会通知你！”他站起来，把相片往袋里塞。

“白先生，可不可以把相片留下来？”

“可以，反正我那儿还多着。”

“你收了钱，会把所有的相片交回给我？”

“当然，包括相底……”

史宝珠回到房间，越想越气，她倒在床上，放声痛哭。

她突然想起了艾迪，为什么不找他商量？她跳起来更衣，床头的电话铃响了！

“喂！啊！艾迪，我正要找你！”

“史宝珠，你不是告诉我你还没有结婚，为什么你的丈夫胡先生会找私家侦探查我，还拍了我的相片？”艾迪怒气冲冲。

“他们有没有向你要钱？”

“当然有！美金五十万！”

“啊！同一个数目，你怎么办？”

“报警！”

“不，你千万不能报警！”

“难道你要我给他五十万？”

“当然不，我会想办法，求你不要报警，老胡牛脾气，他会……杀死我的。”

“假如我不付钱，又不请警方保护，他们同样会杀死我！”

“这样好不好？你去外国玩一两个月，等事情完了，慢

慢再回来，一切费用，由我负担。”她央求着。

“谁在乎你的钱？我早知道你有丈夫，决不会和你交朋友。”

“都是我不好，我向你赔罪，艾迪，好汉不吃眼前亏，你还是去避一避。”

“避，说得倒容易。我这么一走，会损失几个赚钱的机会，我不明白，你有了丈夫，为什么还要勾引我？”

“艾迪，求求你，你一切的损失，我会赔偿。假如你出了事，我也会受牵连的。”

“赔偿，谁希罕？哼……”

一间房子，坐着一个很有风韵的中年女人。中年，是指她的年纪。其实，她的面孔、皮肤、身材仍然像个三十未出头的少妇。几个大汉坐在她身边，他们在等候着。

潇洒的艾迪，穿着深栗色的西装进来。

女人一见他就笑，把一只打开的公文箱推到他面前：“你分内的，十万元美金。”

艾迪随便往钞票一瞄，把公文箱关上。

“艾迪，这一两年间，你起码赚了一二百万美金，”白锦标说：“你准备怎样花掉它？”

“你说呢？白叔叔。”艾迪淡淡地，他似乎是个热情不起来的人，事无大小，他总是淡然处之。

“男人有了钱，就想女人。可是，你找女人，不单只不用花钱，而且必可赚它一笔。至于衣服用品，又有公家供应，我实在猜不到，你如何去享受你的金钱？”

◆烛光、秋夜、紫罗兰◆

“等我老了，钱可以养活我。”

“依照目前的趋势，等你老了，你已经是个亿万富翁。”

“大姐，”艾迪回头问那女人：“我们下一站去哪儿。”

“香港！”

“香港？”艾迪突然眼睛发亮。

“大姐。”石头说：“香港是个小地方，恐怕，我们无用武之地。”

“你叫石头，可没有改错名字。”白锦标说：“香港地方虽然小，有钱的太太小姐可多着呢！”

“锦标的话很对！”大姐说：“香港，像是艾迪的世界，他会在那儿大展拳脚，而且我保证一定大有收获。”

“一切都准备好了？”艾迪问。

“是的，你一直希望去香港，是吗？艾迪！”大姐瞧着他，带点神秘。

艾迪轻轻笑一下，（他虽然有一双酒涡，但是他本人对笑容十分吝啬）说：“有关香港的资料呢？”

“晚上，我送去酒店给你！”

“好吧，我先走一步！”艾迪提着公文箱，离开那间房子。

目送他的背影消失，亚龙问：“你们猜，艾迪去哪儿？”

“把钱存好！”

“我不了解艾迪，我们在一起，已经有不少时候了，可是……”

“没有人会了解艾迪。”大姐站起来，她从窗口看着

艾迪离开。

“连大姐也不了解他？”

“是吧！”大姐抿一下嘴：“有点神秘感的男人，才能令女人陶醉。”

“瞧！这儿就是香港！”大姐说。

艾迪通过机窗往下望，他低叫起来：“好漂亮，像铺满了钻石！”

“香港的夜景是世界著名的！”

“不愧为东方之珠。”艾迪好喜欢那闪耀的灯火：“房子已经准备好了？”

“工作未开始之前，我们暂时住酒店。”

“还没有找到下手的对象？”

“不是找不到，是对象太多了，我要好好地挑选一下。”大姐拍一下艾迪的手臂：“香港真是遍地黄金啊！”

“大姐，工作未开始之前，我想去办点私事。可以吗？”

“当然可以！”大姐看着他，很真诚：“要不要我助你一臂之力？”

“不，谢谢，你去策划工作，我只要找到林伯就行了。”

“林伯？”

“是的，那年老的林伯。”

“十年了，你往哪儿找他？”大姐颇为诧异：“说不定，他已经死了。”

“不，他还没有死，我来港之前，跟他联络过，他仍然住在老地方。”

“啊！”大姐开始感到艾迪并非只有一张漂亮的面孔那么简单，他做事似乎很有计划、很有系统。林伯是谁？艾迪要办什么私事？秘密？艾迪是个拥有很多秘密的人。

艾迪来香港的第三天，他穿着连风帽的绿色“T恤”、白长裤、白皮鞋。一个轻松、潇洒、充满青春气息很令人注目的男孩。艾迪离开香港虽然已经十年，但是他对香港并不陌生。

每到一个新城市，大姐总会为他准备好一份详细资料，比如：那城市的名胜、特色、交通、风俗习惯、酒店、戏院、百货公司、食物、人口……资料内，会写得一清二楚。因此，无论艾迪去哪儿，他都能适应，喜欢去哪儿，就去哪儿，绝对不会迷路。

大姐手段很阔绰，很舍得花钱，而且，一切事情都为艾迪妥善安排。其原因，一方面是艾迪为她赚了不少钱，另一方面她也懂得，小钱不出手、大钱不入袋的道理。

艾迪走进尖沙咀一间著名的书店，他想买一本书，一本有关心理学的书。

那儿有很多很多书架，书架与书架之间有些很窄的通道，书架又高又大，通常在通道内，无法看到弯角的事物。

艾迪看了好几本书，不满意。他突然看到一本，他一直也希望能买到的 WORLD ATLAS，他一面看一面走出通道，突然“砰”的一声，跟住有女孩子轻叫。